

中共焦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文件

焦市监党组〔2022〕11号

签发人：张 林



中共焦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 关于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 报 告

市委、市政府：

2021年，市市场监管局按照“创品牌、重改革、强基础、促规范”的工作思路，以建立服务人民为中心的依法行政工作机制为目标，以依法行政示范单位、服务型行政执法标兵和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单位为抓手，深入推进法治体系建设，不断加强法治宣传和监督，提高全局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努力实现法制工作全局化，全局工作法治化，促进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再上新台阶，再创新局面。

一、建章立制，筑牢法治工作基础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法治市监工作领导小组作用，一把手任组长，并积极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定期研究解决法治工作难点，统筹推进全市系统法治工作。二是积极参与立法活动。组织市局各有关单位对相关部门制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草案）》《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草案）》《安全生产法》《家庭教育法》《医师法》《关于行政非诉执行案件联动机制意见（草案）》《焦作市大沙河保护条例（草案）》等法律法规规章草案认真研究，及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有力促进相关法律制度的修订完善。三是完善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工作制度。立足机构改革后法治市监建设实际，积极筹划各项法治制度的制定完善。出台 2021 年度法制工作要点、服务型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方案等年度工作安排。四是加强规范性文件法制审查和管理。组织开展了《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涉及的、涉及计划生育内容等专项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加强我局规范性文件的修订完善，确保规范性文件合法、合理、正当。清理后，我局保留的规范性文件进一步优化为 3 个。

二、力推示范单位创建，带动法治工作全面提升

一是以服务型行政执法、行政执法责任制、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等为重要抓手，促进全局工作法治化。立足既有优势，继续深入推进、不断创新。大力推进“促使行政相对人积极预防、主动纠正违法行为”的柔性执法，认真落实“行政相对人风险防

控”制度。在制定并公示《焦作市市场监管局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及防控措施(2020年修订)》的基础上,进一步在对行政相对人日常管理、执法的过程中将防控措施落到实处,如有针对性向经营者发放“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提示单”等宣传资料活动。

二是注重全市市监系统示范单位(点)的培育工作,发挥好引领示范作用和支点效应。综合近年来各单位依法行政工作开展情况,确定博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全市系统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培育点,发挥好传帮带作用,推动培育工作尽快取得成效。

三是响应省、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要求,积极发挥标兵、示范单位典型带动作用,通过帮扶结对、对口交流、针对性指导等举措,有效促进本系统、本区域服务型行政执法、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工作。今年以来,先后和前来观摩交流的商丘市局法制同行、武陟县消防队等单位现场座谈,介绍经验,收到良好效果。

三、强化普法宣传教育,增强法治意识、素质

持续推进市局机关及直属机构学法用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一是强化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实现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不断提高领导干部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和依法管理的水平和能力。将学法内容作为党组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制定《焦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度领导干部集中学法计划》,安排4次集中学习活动的对象、课题、时间和组织方式等事项,将学法制度化、常态化。组织开

展各类学法活动和法律知识考试，举办盐业执法专题讲座、新修订《行政处罚法》的学法普法等数十次培训，增强执法人员的法治意识和执法能力。组织全市系统行政工作人员参加“第二届全国市场监督管理法律知识竞赛”，并圆满完成初赛阶段任务。通过及时通知、加强组织、强化督促等措施，引导干部职工提高认识，积极参与网上题库练题，认真参加竞赛答题，有效激发学法热情和增强用法能力。经过为期 20 天的初赛阶段，全市系统共有 1915 名同志参赛，参赛率达 99.3%。

二是深入推进干部职工法治宣传教育。采取集中学、创新学、及时学的方式，开展丰富多样的法治教育。“集中学”，将学法内容作为机关集中学习的重要内容，列入年度学习计划。“创新学”，利用微信群、QQ 群等媒介即时宣贯解答最新法规政策、疑难问题，通过市局官网、内网、电子邮箱等形式进行法治教育，增强学习的有效性。向全市系统法制工作人员推广使用“法规读本 app”，并及时更新最新版本，方便大家对市监法律法规的系统、全面学习和掌握。“及时学”，在法律修订和新法颁布后，及时组织集中学法活动，利用市局办公区 LED 电子显示屏、宣传展板开展法治宣传，不断提高全局干部职工依法行政和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

三是大力推进普法宣传，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贯穿于工作的全过程、全领域。利用“12.4 国家宪法日”“3.15”、质量月、知识产权宣传周、计量日、标准化日、特种设备安全宣传月等集

中宣传日组织集中宣传活动；利用我局在《焦作日报》开辟的市场监管专刊宣传法律法规。开展以法律进企业、进机关为主要内容的法律“七进”活动，举办企业负责人培训班等形式向群众普法，最大程度的做到法律法规与群众零距离接触。努力做到组织有保障、普法有平台、学法有制度、执法有监督、服务有程序、解决问题有措施。

四、着力执法监督，强化依法行政

一是进一步完善处罚案件法制审核、批准机制。认真落实市局《关于落实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进一步理顺、规范案件办理流程，确保依法行政。二是加强专项行政执法监督。开展2021年度全局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对2020年8月-2021年7月的执法案卷、行政指导、行政调解案卷进行集中评查，逐卷打分，及时反馈存在问题，有效提升执法人员办案水平和案卷制作质量，并择优向市司法局推荐参加全市优秀案卷评选。三是综合考核市局各直属单位2020年度依法行政工作开展情况，出台《2020年依法行政考核结果通报》，督促查漏补缺，实现全面提升。四是建立健全外部监督机制。自觉接受人大、政府、政协、司法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确保行政执法工作公开透明。五是充分发挥行政执法案例指导作用。收集整理市场监管执法典型案例10个、行政指导案例1个、服务型行政执法案例3个，指导市监执法水平整体提高。在省司法厅开展的推行行政

执法“三项制度”“教科书式”行政执法案例评选活动中，我局报送的案例入选全省十大“教科书式”行政执法案例。

五、紧抓“三项制度”落实，力促执法工作规范化

(1)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情况。一是事前公开。根据机构改革现状，重新梳理确认权责清单。截至目前，保留行政权力 899 项，权责清单及设定依据等内容全部在市局官网和市编办官网上公布。二是事中公示。市局 305 名执法人员全部录入河南省政府法治办行政执法证件管理系统，并通过行政执法信息在线查询系统公开执法人员信息。严格执行亮证执法，并在执法文书中体现。三是事后公开。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行政执法决定，通过市局官网等途径公示行政处罚决定信息。

(2) 全面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情况。一是统一文字记录格式。统一使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 版《行政执法文书》进行文字记录。二是推进音像记录。全局共配备执法记录仪 104 部、摄像照相机 50 部、对讲机 35 部，录音设备 15 部，确保行政执法活动合法规范。

(3) 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一是明确了审核机构。明确了一般行政执法案件审核由执法机构审核机构审核，重大执法案件由市局法制部门审核。专门聘请了海博律师事务所作为我局的法制顾问，形成了系统法制人员和法制顾问统筹协调工作机制。二是明确审核范围。制订了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三是明确审核责任。实行谁办案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的分级负责制，重大执法决

定法制审核制度执行率达 100%。

六、坚持执法队伍建设，提升执法水平

以执法证管理为重要载体，以执法人员素质提升和强化依法行政为指挥棒，通过执法证申请资格考试、年度备案考试等方式，把有能力的执法人员纳入进来，不适合执法岗位的人员调整出去，实现整个执法队伍有活力、有水平，保证执法工作的高质量。改进和创新行政执法方式，严格落实服务型行政执法有关要求，建立行政执法案例指导制度，探索行政指导、行政约谈等非强制性手段的运用。通过微信工作群、专题工作会议等方式，对全局各执法单位年度行政指导工作及案件办理、案卷制作的质量数量提出明确要求。

七、健全法律顾问制度，避免法律风险

建立以法制专职人员、职业律师为主体的法律顾问团队，在服务中指导，在执法中参与。目前，市局机关法制专职人员 5 名，均为本科以上学历，其中两人取得了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一人为公职律师；同时与海搏律师事务所达成业务合作。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团队业务优势，对执法办案中遇到的疑难法律问题及时介入指导，对调查结束的案件法制审核，对重大决策提出法制意见等，为市局相关工作提供法律顾问服务。2021 年，共接受市局委托共代理行政诉讼案件 4 起；审查各类合同 30 余份，经过审查签订的合同没有一起因合同条款不当引发争议；药品处罚疑难问题研讨会 5 次；解答法律咨询 20 余次；开展专题法治培训 2 次。

八、借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推进法治市监建设

以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为契机，严格对标指标体系，全面加强法治市监建设。市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第一责任人职责，明确市局法治市监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统一负责组织领导协调我局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印发《关于印发〈焦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徐衣显市长在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动员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责任分解的通知》明确责任分工。针对此项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涉及创建科室单位多等特点，多次召开全局创建工作推进会，营造创建氛围，逐项分解任务、压实到具体单位和个人，达到边创建、边完善、共提升的效果。在3月份全部报送100余项材料的基础上，9月份高效完成27项申报材料的再报送。

九、大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效能大幅提升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面，今年以来，全市34家成员单位实现抽查计划全覆盖，16家成员单位制定了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计划。截至目前，全市共执行本部门抽查检查计划1287项，计划完成率91.99%，抽查计划数、计划完成率均居全省第一。执行部门联合抽查检查计划217项，计划完成率90.04%，抽查计划数、计划完成率居全省第二。市场主体年报方面，2020年度市场主体企业、农合、个体年报公示率分别是96.66%、97.08%、97.84%，位居全省第三。涉企信息归集方面，全市归集各类信息

312966 条，涉企信息归集率 124.52%。市局被省联席会议表彰为信息归集量先进单位、信息归集率先进单位。





焦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3月1日印发
